



第 10 屆幼童軍射箭章（三級制度章）訓練班 10th Cub Scout Archery Badge (Three Stages) Course

地域活動與訓練部為培養幼童軍成員對射箭活動之興趣及協助考取幼童軍射箭章（三級制度章），將於2023年7月舉辦上述訓練班，敬請各幼童軍成員踴躍參加，本訓練班獲「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資助，費用因此獲得減半，詳情如下：

(一) 日期：

日期	星期	時間	地點
2023年7月22日	六	0900 至 1730	洞梓童軍中心
2023年7月23日	日		

(二) 內容：包括幼童軍射箭章之知識、訓練和實射三部份的要求。

(三) 費用：每位收費\$120（包括行政費、場租、午膳、茶點、器材費及來回香港童軍中心至洞梓童軍中心旅遊巴費用等，其他使費概由參加者自行負責），費用須於報名時繳交，以劃線支票付款（一人一票），抬頭請書「香港童軍總會東九龍地域」為收款人。

(四) 名額：24人

(五) 截止日期：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

(六) 參加資格：(1) 本地域轄下年滿8歲或以上並持有有效幼童軍紀錄冊及童軍成員編號之幼童軍成員。（正進行金紫荊獎章考驗者，將獲優先考慮。）
(2) 必須簽署家長／監護人同意書（RT06）。

(七) 參加辦法：報名表格（RT01）【適用於個別成員】／（RT05）【適用於旅團單位】及家長／監護人同意書（RT06）可於地域總部索取或於下列網站下載：<http://www.hkscout-ekr.org>。填妥後請連同費用，於截止日期前寄或逕交回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9樓923室，東九龍地域活動與訓練部收。

(八) 其他：(1) 凡逾期遞交報名表格、未附家長／監護人同意書、未經有關領袖簽署及加蓋旅印，或未繳交班費者，概不接納申請。
(2) 申請一經接納，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
(3)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不得遲到或早退。
(4) 凡獲取錄者，必須帶同有效幼童軍紀錄冊及取錄通知書出席訓練班，否則將被取消參加資格，班費亦不予發還。
(5) 班期內將依照「幼童軍訓練綱要」射箭章要求進行考核。而考核及格者，始獲發證書，證明學員達至相關幼童軍射箭章之級別。
(6) 取錄與否，由班領導人決定，並會以電郵通知（必須於報名表上填寫電郵地址），參加者不得異議。
(7)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可根據「學生隊員訓練資助計劃（由民政及青年事務局資助）」申請資助參加本訓練班，詳情請參閱總會行政通告36/2022號。
(8)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一星期尚未收到通知，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957 6462與青少年活動幹事曾善美小姐聯絡。

副地域總監（活動與訓練）

（陳木談



代行）